

股票代码：002270

股票简称：华明装备

债券代码：112673

债券简称：18 华明 01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7年10月12日，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08号），该文核准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由于债券发行跨年度，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本次债券名称由“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变更为“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首期名称确定为“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期限为3+2年期，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7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3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4亿元（含4亿元）。债券简称为“18华明01”，债券代码为“112673”。

本次公司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发行人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承销协议》的效力也不受本期公司债券名称变更的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之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0日